柔远镇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统计表

（行政机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名称 | 沙坡头区柔远镇人民  政 府 | | | | | 单位地址 | | 中卫市沙坡头区柔远镇柔远街169号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孙金鑫 | | | | |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 | 116423000101452114 | | | | | |
| 主要职责 | **（一）执行政策法规。**宣传和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强农惠农和扶贫开发等各项措施；加强农村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律服务，提高群众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推进依法行政，实施依法治理。  **（二）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并实施镇村经济发展和新农村建设规划；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促进农村经济繁荣发展；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农业与二三产业交叉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推进扶贫开发，增加农民收入；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做好辖区工业、服务业项目组织、协调、服务工作，促进工业、服务业运行规范化；搞好开放外联工作，为招商引资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三）强化公共服务。**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努力改善人居环境；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和落实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和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开展城乡困难群体救助帮扶工作；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推进优生优育；加强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与管理，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加强教育、科技、卫生和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文化；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为群众和市场主体提供政策、科技、信息等服务；协助开展医疗卫生保健工作。  **（四）加强社会管理。**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治安防控体系；建立矛盾纠纷大调解机制，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及时掌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危机处置能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公共事务；抓好防灾救灾、安全生产、土地管理、城市规划、征地拆迁、环境保护、农技推广、林木管护、水利建设、动物疫病防治、市场监管等工作。  **（五）推进基层民主。**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村民自治机制，推进民主政治建设，扩大基层民主，保障法律法规赋予公民的民主权利；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引导村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推进村务公开，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农村社会自治功能。 | | | | | | | | | | | | |
| **内设机构**  **情况** | **机 构**  **名 称** | | **主要职责** | | | | | | | **机构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综合办公室 | | 加强政治建设，推动自治区、市、沙坡头区、乡镇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负责信息、调研、保密、机要、档案、接待、政务公开、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各类会议、重大活动和主要领导同志公务活动的组织、协调、服务等工作；负责各类综合性文件、文稿、领导讲话的起草、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日常文书处理等工作；负责上级决策部署和领导同志指示批示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负责重点工作、重点任务的督查、督办、考核及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工作；承担人大和武装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吕彤 | | 7679476 | |
| 党建工作办公室 | | 负责组织、宣传、统战、民族、宗教和精神文明、意识形态等方面工作；负责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干部教育培训、干部监督、人才工作等基层党建工作；负责工青妇等群团工作；负责人事、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工作；完成乡镇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林莎 | | 7679476 | |
| 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 | | 负责民政、卫生健康、计划生育、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医疗保障、养老保险、劳动就业和科技、科普等方面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做好村政务公开工作，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组织、协调、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疫病防治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张洁 | | 7679476 | |
| 综合执法办公室 | | 依法开展综合执法工作，统筹协调辖区派出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负责行政处罚案件的复核、报批、应诉等工作，监督检查日常执法工作；负责法律法规宣传和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考核、考评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做好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火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开展突发事件的先期救援和处置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郑斌 | | 7679476 | |
| 民生服务中心 | | 负责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社会救助、就业创业等民生服务事项的办理，监督指导市场监管、税务、公安等进驻大厅服务事项的办理工作；负责退役军人的来信来访、权益保障和信息采集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方针的宣传和咨询服务工作；创新完善民生服务管理相关工作机制，压缩服务时限、优化服务流程、规范服务行为、提升服务质量；负责民生服务平台的运行维护，推动民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负责进驻中心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考核、评比工作；负责受理对民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的投诉举报；指导村民生服务代办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王瑞霞 | | 7679480 | |
| 财经服务中心  经济发展办公室 | |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政策、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落实国家涉农财政补贴政策，监督、指导镇村财务活动；组织编制年度财政预决算，监督预算执行，加强财政资金收支管理；负责村级“三资”管理、财务审计、财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村集体经济组织监督及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农民负担等农村集体经济运行工作；负责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做好国有资产的购置、登记、处置等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负责编制各类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改、工信、商务等方面的工作，统筹做好招商引资、项目管理等工作；负责乡村规划建设，组织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旧村庄整治及危旧房改造工程；负责乡村建设项目的申报、招投标、工程监管和竣工验收等工作；负责统计工作；负责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沈媛  徐涛 | | 7678249  7679476 | |
| 综治中心 | | 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挥、调度和协调辖区内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管所等有关单位联动开展工作；负责建立联防联动、群防群治等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负责信访维稳、矛盾纠纷排查和投诉举报的统一受理、动态监控、分析研判、分流处置、督办反馈等工作；负责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台，统筹、协调、推动网格化管理工作；负责法治建设和平安建设等工作；配合做好政法、禁毒、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普法宣传等工作，落实防范、教育、管理等各项措施；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周翔 | | 15349556748 | |
|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 | 负责农业、林业、水利、农业机械、水产养殖等基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工作；负责农田水利建设、河（湖）长制、水费收缴、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工作，做好农村人饮工程建设；负责农业产业化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粮食及农产品生产、流通等服务工作；负责宅基地、农村建设用地、临时用地等农村农业用地的审查、审核工作，负责土地流转、土地承包经营、农村土地征用等工作；负责植树造林、林木管护和草原管理工作，负责病虫害监测防控工作；负责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厕所革命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和发展；完成乡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梁玉斌 | | 7679476 | |
| 主要承担法制业务的科室 | 综治中心  综合执法办公室 | | | | | | | | | | | | |
| 执法  类型 | 行政  许可 | √ | | 行政裁决 | √ | 行政  收费 |  | 行政  征收 | √ | | 行政  确认  （登记） | | √ |
| 行政  强制 | √ | | 行政检查 | √ | 行政  处罚 | √ | 行政  给付 | √ | | 其他 | | √ |
| 执法  依据（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宁夏回族自治区禁牧封育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宁夏回族自治区抗旱防汛条例》《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宁夏回族自治区爱国卫生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安全生产行政责任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草原管理条例》《农民承担费用和劳务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民负担监督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废弃物处理与利用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集体经济审计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关于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的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生育登记服务暂行办法》、《征兵工作条例》、《土地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民间纠纷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医疗救助办法》《自然灾害救助条例》《伤残抚恤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80岁以上低收入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的通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物业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业管理条例》《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 | | | | | | | | | | | |
| 监督机构及电话 | 综合办公室 7679476 | | | | | | | | | | | | |